

证券代码:002636 证券简称:金安国纪 公告编号:2025-009
金安国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金安国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2月25日发出,2025年2月26日在上海市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9名,实参加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韩晓东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议议程情况

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议案一:《关于签订₁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上海金板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金板”)2021-2024年业绩承诺期已满,上海金板未完成业绩承诺,根据₂业绩补偿协议相关约定,业绩承诺未实现的,业绩承诺方朱晓东应向我司支付业绩补偿款(业绩补偿金额最高不超过7,000万元)。

考虑业绩承诺方朱晓东筹集资金需要时间,短期内支付业绩补偿款存在困难;且业绩承诺方已将其所持上海金板20%的股份及其持有的个人名下杭州市临安区一处房产分别质押及抵押给我司作为担保,董事会同意公司向朱晓东支付的业绩补偿金额为人民币7,000万元;朱晓东应于2025年12月30日前向我司支付业绩补偿款,朱晓东在公司解除其持有的上海金板20%股权质押后,在二十日内解除朱晓东名下房产的抵押,朱晓东在公司解除其持有的上海金板20%股权质押后,在二十日内解除朱晓东向我司提供的房产抵押。

本次交易事项在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议案二:《关于拟签订₃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同意公司向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或同类型交易平台公开挂牌竞价的方式,出售所持控股子公司上海金板科技有限公司60%的股权,以评估价12,666,018万元为首次挂牌价,并根据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或同类型交易平台的规则调整挂牌价,最终交易价格以公司挂牌后竞价的结果为准。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上海金板股权,上海金板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的范围。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对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制定及调整本次公开挂牌的具体方案(包括挂牌时间、挂牌地点、挂牌价格等)、根据挂牌情况决定继续挂牌或暂停挂牌,并根据挂牌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议案三:《关于提请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定于2025年3月17日15:30,在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提供网络投票。

上述议案一、二、三详细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述议案一、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金安国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安国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一日

证券代码:002636 证券简称:金安国纪 公告编号:2025-013

金安国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金安国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司定于2025年3月17日(星期一)下午15:30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时间及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3月17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3月17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3月17日9:15-15:00。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25年3月12日。

(七)出席对象: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件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件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填写《授权委托书》。

4.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可以在交易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

5.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的,可以在交易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6.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7.出席对象: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件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件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有效身份证